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报告期间：2021 年 10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18-12-07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135,734,346.77
本期利润(元)	1,633,255.82
份额净值(元)	1.1706
份额累计净值(元)	1.1706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2,624,733.00	8.95
	其中：股票	12,624,733.00	8.95
2	固定收益投资	102,106,935.00	72.35
3	基金	9,035,589.80	6.4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800,541.00	9.78
6	信托投资	-	-
7	银行存款	296,656.02	0.21
8	其他资产	3,263,699.39	2.31
9	资产合计	141,128,154.21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002271	东方雨虹	16,500.00	869,220.00	0.64
000333	美的集团	9,200.00	679,052.00	0.50
601318	中国平安	13,300.00	670,453.00	0.49
688169	石头科技	600.00	487,800.00	0.36
000568	泸州老窖	1,900.00	482,353.00	0.36
002064	华峰化学	41,000.00	428,040.00	0.32
600009	上海机场	9,000.00	420,210.00	0.31
000860	顺鑫农业	11,000.00	419,980.00	0.31
600258	首旅酒店	16,000.00	418,080.00	0.31
002027	分众传媒	50,000.00	409,500.00	0.30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55494	19 伊泰 02	70,000	6,370,000.00	4.69
197433	21 驻投 09	60,000	6,094,200.00	4.49
197760	21 洞庭债	60,000	6,006,600.00	4.43
188876	21GLP12	60,000	6,000,000.00	4.42
175194	20 延长 Y2	50,000	5,046,650.00	3.72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000189	易方达丰华债券 A	1,503,420.28	1,966,624.07	1.45
510050	华夏上证 50ETF	377,000.00	1,227,512.00	0.90
512070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 ETF	1,302,500.00	970,362.50	0.71
512800	华宝中证银行 ETF	840,000.00	950,880.00	0.70
513180	513180 SH	1,230,400.00	862,510.40	0.64

(五)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204014	GC014	8,000,400.00	5.89
204007	GC007	5,000,125.00	3.68
204004	GC004	800,016.00	0.59

(六)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	-	-

(七)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截至季末，本产品杠杆率为 104.01%，符合合同约定。

(八) 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张嘉瑶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11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0 年加入银河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先后从事研究员、投资助理、投资管理等工作。现任银河融汇系列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银河稳盈系列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银河稳汇系列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银河融汇瑞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

李晓玲，清华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毕业，12 年金融从业经验。其中，2009-2013 年就职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总行资金营运部，负责全行流动性和利率管理工作；2013-2015 年担任方正证券固定收益销售交易负责人；2015 年 7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2021 年四季度，宏观经济受房地产行业拖累整体继续走弱，地产需求尚未改善，消费仍受疫情抑制，基建投资仍待发力；煤电保供措施促进工业生产修复，制造业投资保持较高增速，出口维持韧性。政府债券发行带动社融企稳，企业中长期贷款延续弱势。黑色系大宗商品价格回落，PPI 同比增速开始下行，食品与油价推动 CPI 走高，核心 CPI 仍低保持位运行。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 10 月中上旬快速走高，自 2.88% 上行 16BP 至 3.04%，主要因动力煤等商品价格快速上涨推升通胀预期、地方债发行消耗市场流动性、降准预期落空、宽信用担忧升温。10 月下旬至年末，10 年国债收益率回落 26BP 至 2.78% 的历史低位，主要助推因素包括煤价大幅回调、PPI 触顶、通胀担忧有所缓解，以及国常会确认“新的下行压力”、央行货币政策执行报告删除“总闸门”表述、宽货币预期增强、全面降准落地。四季度信用债利率下行幅度多于同期限国债，信用利差有所收窄，以 3 年中短期票据曲线来看，3 年 AAA、AA+ 和 AA 品种信用利差分别变动 -22BP、-19BP 和 -18BP，当前处于历史 1/4 分位数以下。可转债估值持续提升，中证转债指数在四季度上涨 7%。

产品债券投资策略继续坚持哑铃型配置，集中配置了久期 1 年内短期债券及久期 2-3 年附近的中期债券，既保证了短期流动性，也可于市场回暖阶段参与一定的市场行情；择券及操作节奏上，短久期券择券注重通过信用分析挖掘个券价值，长久期券择券注重流动性及把握市场长端利率波动节奏。产品权益配置上，三季度主要配置在上证 30 和沪深 300 中年度跌幅较大（或涨幅较小的龙头），或以及政策面或基本面出现反转的行业，如金融地产、建筑建材、家电、航空旅游、养殖、恒生科技等；前两个月产品仓位较轻，11 月底适当提高了产品仓位，12 月权益仓位贡献了较大涨幅。

展望 2022 年一季度，宽货币、宽信用和宽财政的政策有望进一步推出，货

币和社融大概率企稳反弹，基建投资增速可期，工业品通胀或逐步向下游传导带动 CPI 中枢上行。在年内经济企稳回升的预期压制下，目前市场对宽信用信心不足，可能存在一定的预期差，基于此，一季度，我们预计债券市场风险略大于机会，权益市场则机会大于风险。债券仓位继续维持账户中短的组合久期，获取稳定的票息收入，采用动态增强的策略，做好控制流动性风险，适当把握市场投资机会；权益市场则仍主要布局于困境反转和低估值板块，前期仍博取超跌白马反弹机会，待后续形势明确，调整仓位。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资产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关于托管人职责的约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职责。

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准确、有效的前提下，在我行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我行对资产管理人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漏的情形。

特此报告。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 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0.4%。
计提方式	集合计划管理费自资产运作起始日起，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划款指令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计划终止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管理人尚未支付的管理费。计划展期的，管理费仍然按上述约定计提支付。

(二) 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计提，托管费费率为0.03%/年。
计提方式	集合计划托管费自资产运作起始日起，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划款指令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计划终止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托管人尚未支付的托管费。计划展期的，托管费仍然按上述约定计提支付。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管理人根据市场情况确定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在产品发行前或需要修改时以公告方式发布。
计提方式	如期间年化收益率 R 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1 时，管理人可提取业绩报酬：当 R 超过 r_1 但不超过 r_2 时，提取超过 r_1 以上部分超额收益的 30% 作为业绩报酬；当 R 超过 r_2 时，提取超过 r_1 但不超过 r_2 部分超额收益的 30% 和超过 r_2 以上部分超额收益的 60% 作为业绩报酬。

	<p>产品净收益率 R 管理人业绩报酬 F</p> <p>$R \leq r_1 \quad F=0$</p> <p>$r_1 < R \leq r_2 \quad F = (R - r_1) \times 30\% \times S \times C' \times D / 365$</p> <p>$R > r_2 \quad F = \{ (r_2 - r_1) \times 30\% + (R - r_2) \times 60\% \} \times S \times C' \times D / 365$</p> <p>其中：</p> <p>期间年化收益率 $R = (A - C) / C' \times 365 / D \times 100\%$,</p> <p>A 为委托人退出申请日产品累计单位净值，</p> <p>C 为该笔退出份额申请参与日产品累计单位净值，</p> <p>C' 为该笔退出份额申请参与日产品单位净值，</p> <p>D 为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首日（不含）与该笔份额退出确认日（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p> <p>F 为该笔退出份额管理人的业绩报酬，</p> <p>S 为委托人每笔退出份额</p>
支付方式	绩报酬支付时，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无。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8 日